公司代码:600518　　公司简称:康美药业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 12,429,169.97 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27,997.7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013,353,291.23 元。

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康美药业 | 600518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周云峰 | 李敏 |
| 联系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
| 电话 | 0755-33187777 | 0755-33187777 |
| 传真 | 0755-86275777 | 0755-86275777 |
| 电子信箱 | kangmei@kangmei.com.cn | kangmei@kangmei.com.cn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网站显示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以中药饮片生产、销售为核心，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产地趁鲜加工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及医疗器械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体系；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智慧药房、OTC 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等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保健食品及食品等。

公司的中药饮片是最具竞争力的产品之一，该系列产品种类齐全，目前可生产 1,000 多个种类，超过 20,000 个品规的中药饮片，拥有红参、白术、桃仁等 43 个国家专利产品，三七（饮片、微粉）、山药（饮片）等 15 个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北柴胡、广藿香、炙黄芪等 28 个广东省优质中药饮片。

中成药和化学药主要覆盖市场需求较大的心脑血管、呼吸、抗感染、内分泌等领域。其中，中成药重点产品保宁半夏颗粒为全国独家品种，主要用于风寒咳嗽，喘息气急，久咳不愈，顽痰不化及老年咳嗽等症；乐脉丸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头痛、眩晕、胸痛、心悸，冠心病心绞痛、多发性脑梗死等；心脑欣丸用于缺氧引起的红细胞增多，头晕、头痛、心悸、气喘乏力；还有清热解毒的抗感解毒颗粒，解毒利咽的板蓝根颗粒、复方板蓝根颗粒，解表散热的小柴胡颗粒，清肝明目的夏桑菊颗粒，滋阴补肾的六味地黄丸（浓缩蜜丸），清热利湿的石淋通颗粒，活血调经益母草颗粒，宣肺化痰小儿止咳糖浆等。

化学药主要产品阿咖酚散，用于感冒引起的发热，缓解轻至中度疼痛；还有抗感染的诺氟沙星胶囊等；维生素营养类的葡萄糖粉剂、牡蛎碳酸钙颗粒。

保健食品主要有新纤可健酚参粉胶囊、康美菊皇口服液浓缩液、康美怡泰口服液浓缩液、康美铁加力胶囊液缩液等，食品主要有菊皇茶、固体饮料、人参片、红参浸膏、植物代用茶和活料等。

（三）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中药材采购模式

公司药材采购部门统一负责中药饮片原材料的采购。每年年初，公司药材采购部门根据中药材的贸易量及和中药饮片的年度生产计划、存货消耗状况和合理周转期，核实各类物资的合理库存定额，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编制年度存货采购资金计划。年内公司按计划采购，并且按照库存情况、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进行灵活机动、科学合理的采购。在采购环节，公司主要采用货物验收合格后付款的结算方式。

采购渠道方面，包括产地直接采购和市场化采购。产地直接采购是指公司直接到中药材的产地，与药材生产商或农户进行采购；市场化采购是指公司在中药材专业市场进行采购。

公司的供应商主要分为产地供应商和贸易商。供应商的选择方面，公司质量控制部门根据药材产地、质量标准及药材采购部门提供的基本情况，经对供货方质量保证体系、产品质量、供货价格等多因素比较，与药材采购部门共同确定供货厂家。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依照“按时、按质、按量”的原则对药材供应商进行考核，并在年终实行综合评价末位淘汰制，通过多年筛选后基本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供应商。为了保障部分药材的稳定供应，公司通过自建及共建种植基地，有助于公司平抑部分原料的价格波动。同时，公司积极推动县种选育、繁育、使用等中药材规范化生产“源头工程”，从源头上保证药材质量。

（2）药品贸易、医疗器械采购模式

公司在药品贸易、医疗器械采购工作中执行预算与计划管理，严格执行市场化的定价策略。在医疗器械和药品的采购过程中，公司需要事先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核，采购部门根据公司每月的生产和销售计划，结合仓库库存情况，及时做好采购预算计划，报公司批准后采取招标采购和合同采购等形式进行采购。财务管理部门根据预算计划监督并核查采购执行情况。

（3）西药生产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首先对原材料供应商的资质进行严格审查，确保原材料来源的合法性；其次，对供应商提供的原材料样品进行检验，并做稳定性考察，确保原材料采购质量符合要求。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需求计划及时安排组织采购，并通过招标采购，对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价进行对比，选择性价比最高的产品，确保原材料采购价格合理，以此降低生产成本。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实行以销定产的计划管理模式，执行内部计划管理工作流程。

销售部门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及市场反馈情况于当月底编制好下月需销售计划，参考标准九上年同期销售情况以及近三个月的平均销售量，需货计划上报公司批准后下达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按需货计划结合生产实际情况，合理安排物料供应，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执行。

3、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根据产品及业务分类采用医院直营、商业批发、智慧药房、连锁药店配送、医药电商、直销以及物业租售等全方位多层次销售模式。

（1）医院－医疗机构直营：将药品直接向医院－医疗机构销售，是公司中药饮片的主要销售模式。

（2）智慧药房：利用互联网与物联网技术，对传统医药物流进行再造，为患者提供中药煎煮、中药饮片、中西成药调配、膏方制作、送药上门、药事咨询等一站式综合药事服务，从而增加公司中药、中成药、西药等药品的销售。

（3）商业批发：将药品向各类具备相应经营资格的医药贸易公司等医药流通企业销售，是公司西药贸易的主要销售模式。

（4）连锁药店：连锁药店零售。药店集中西成药、中药饮片、医疗器械、保健食品、日化用品为一体，突出中药及养生品类优势，尤其是康美自主产品：康美西洋参、新开河红参及药食同源道地的中药饮片等。

（5）终端电商销售：自主打造电商销售平台，与天猫、京东、抖音等主流电商平台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在京东、天猫、抖音等主流头部电商开设康美官方旗舰店等网络店铺，在微信小程序开设康美送补生活馆、康美甄选商城等，并拓展山姆会员商店、朴朴超市、盒马鲜生等商超零售渠道、企业团购渠道，形成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全渠道营销网络。

（6）直销：建立专业管理团队依法依规积极开展直销及相关业务，通过多个渠道的资源整合与拓展，进一步加大直销业务与其他模式的融合，集合各业务板块的优势资源，以大健康产业为核心，用“互联网 +”的思维转直销、电商、连锁三大商业模式有机融合，通过为每个家庭培养一个懂健康的人，传播健康生活方式理念，打造一个专业的私域健康服务平台。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025年 | 2024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3年 |
|---|---|---|---|---|
| 总资产 | 13,219,745,987.50 | 13,797,690,315.26 | -4.19 | 14,280,378,964.8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7,290,006,280.85 | 7,174,204,458.89 | 1.61 | 7,047,558,995.60 |
| 营业收入 | 5,252,215,058.26 | 5,189,137,199.65 | 1.22 | 4,874,016,143.02 |
| 利润总额 | 43,115,914.49 | 34,650,439.88 | 24.43 | 110,366,610.08 |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 5,209,325,010.91 | 5,150,684,762.27 | 1.14 | 4,822,421,604.0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0,327,997.77 | 8,573,662.73 | 20.46 | 102,521,231.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94,235,904.21 | -533,384,001.89 | 不适用 | -752,858,616.0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1,346,627.87 | -427,632,757.30 | 不适用 | -317,521,751.6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1438 | 0.1215 | 增加 0.02 个百分点 | 1.4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007 | 0.0006 | 16.67 | 0.0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007 | 0.0006 | 16.67 | 0.01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要会计数据 | 第一季度（1-3 月份） | 第二季度（4-6 月份） | 第三季度（7-9 月份） |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
|---|---|---|---|---|
| 营业收入 | 1,299,297,937.56 | 1,278,099,159.69 | 1,382,206,417.41 | 1,292,611,543.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505,782.80 | 8,396,607.06 | -3,819,080.55 | -2,754,311.5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572,527.89 | -1,046,067.35 | -34,318,121.40 | -256,299,187.5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1,385,110.02 | 19,268,262.34 | 219,959,347.48 | -26,495,871.93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297,940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300,298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3,509,413,788 | 25.38 | 0 | 无 | 0 | 其他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 -70,374,500 | 444,877,509 | 3.22 | 0 | 无 | 0 | 其他 |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 -41,417,075 | 182,392,180 | 1.32 | 0 | 无 | 0 | 其他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0 | 103,541,540 | 0.75 | 0 | 无 | 0 | 其他 |
| 天津市鲲鹏融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0 | 98,167,539 | 0.71 | 0 | 冻结 | 98,167,539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 0 | 93,377,648 | 0.68 | 0 | 无 | 0 | 其他 |
|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 5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 0 | 79,416,855 | 0.57 | 0 | 无 | 0 | 其他 |
|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 0 | 46,806,384 | 0.34 | 0 | 无 | 0 | 其他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12,299,578 | 45,810,622 | 0.33 | 0 | 无 | 0 | 境外法人 |
| 姜作军 | 17,734,229 | 37,869,135 | 0.27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数量的说明 |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52,215,058.26 元，同比增长 1.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27,997.77 元，2025 年度末总资产 13,219,745,987.50 元，同比减少 4.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90,006,280.85 元，同比增加 1.61%。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 2026-012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配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以及公司经营的客观现状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并且参与日常公司经营管理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和负责的工作，结合公司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考核情况等确定年度薪酬。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基本薪酬指基础工资，按照公司薪酬等级表具体标准执行，按月发放。绩效奖金包括岗位津贴与奖金，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奖金总额的百分之五十。绩效奖金与公司年度和任期的经营业绩、绩效考评结果挂钩。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指标包括两部分，第一部分是公司合并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扣非净利润、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和库存周转天数等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第二部分是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协管具体工作职责完成情况。绩效奖金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相应的年度考核结果核定，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核算。

四、其他事项

（一）公司纪委书记薪酬方案参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考核。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工资奖金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如有）、按照公司考勤规定扣减的薪酬（如有）等，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五）本方案生效后，授权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本方案的具体实施，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本方案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和监督。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 2026-009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 15,828.97 万元；拟核销各项应付款项共计 5,401.27 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具体情况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 2025 年计提、转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 计提（+）/ 转回（-） |
|---|---|---|
| 信用减值准备 | 应收账款 | 6,360.12 |
| | 其他应收款 | -8,250.74 |
| | 其他流动资产 | -718.70 |
| | 小计 | -2,609.32 |
| 资产减值准备 | 存货 | 10,062.47 |
| | 投资性房地产 | 16.43 |
| | 固定资产 | 566.89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0.40 |
| | 在建工程 | 847.99 |
| | 商誉 | 6,944.11 |
| | 小计 | 18,438.29 |
| 合计 | | 15,828.97 |

1、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应收款项损失准备，本报告期末，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6,360.12 万元，转回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8,250.74 万元，转回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718.70 万元。

2、存货跌价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对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按差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10,062.47 万元。

3、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期末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根据中介机构的评估结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6.43 万元。

4、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中介机构的评估结果，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66.89 万元。

5、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中介机构的评估结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0.40 万元。

6、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期末公司对在建工程进行清查，对有减值迹象的项目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结合对其进行的可收回金额预测，需计提减值准备 847.99 万元。

7、商誉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一资产减值》的规定，期末公司对合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参考了专业机构的评估结果，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6,944.11 万元。

（二）核销应付款项的具体情况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长期挂账的应付款项进行清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拟核销长期挂账应付款项共计 1,101 笔，总金额为 5,401.27 万元。本次核销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负债终止确认的规定。核销原因主要是应付款项账龄较长，主要为 2020 年及以前业务形成的且债权人已吊销、注销或债权方持续未主张权利无法与其取得联系导致无法支付。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转回信用减值准备 2,609.32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8,438.29 万元，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减少公司 2025 年利润总额 15,828.97 万元。

本次核销的长期挂账应付款项共计 5,401.27 万元，将计入公司 2025 年度营业外收入，增加公司 2025 年利润总额 5,401.27 万元。本次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负债终止确认的规定，符合公司财务实际情况，同时本次核销的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符合公司财务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 2026-008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 12,429,169.97 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27,997.7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013,353,291.2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不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四条规定，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二）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 2025 年度不满足上述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且综合考虑 2026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董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 2026-007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4 月 6 日以通讯、邮件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当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董事长赖志坚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对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评估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独立董事余宇莹女士、赖小平先生、林辉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董事会关于对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 2025 年年度报告》《康美药业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 2025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赖志坚先生、黄伟忠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为适应本公司业务发展及信贷需要，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的银行贷款实行总量控制，2026 年度计划申请人民币授信使用额度不超过 50 亿元。公司在执行该计划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计划总额的前提下，对贷款银行、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做出适当的调整。

授权总经理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签署各项授信合同（协议）、承诺书及一切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文件。必要时，董事会授权的代表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受转托人的行为视为董事会授权代表的行为。授信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赖志坚先生、欧国雄先生、周云峰先生、夏华悦先生、梁珺先生、黄伟忠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独董回避表决所涉个人事项，关联董事周云峰先生回避表决；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欧国雄先生、周云峰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周云峰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13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5 月 14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普宁市科技工业园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生产基地二期综合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4 日

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 |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3 |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4 |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 |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付款项的议案》 | √ |
| 6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7 |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 √ |
| 8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9 |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9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康美药业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